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2015 年度
管理建议书

委托单位：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天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58700587

管理建议书

中天爱心慈善基金会管理层：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 201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这份管理建议书，是我们基于为贵基金会服务的目的，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及需要提请贵基金会关注的重大事项而提出的。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我们的建议只包括一般审计工作程序中能揭示的，并未尝试指出所有可能需要改善的地方，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主要问题不应被视为对贵基金会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会计人员职责、资产管理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并作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贵基金会现有的内部控制总体上还是有效的，但在项目管理、制度建设、财务管理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现将我们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某些问题及改进建议提供给你们，希望引起你们的注意，以便完善内部控制，具体为：

1、审计发现贵基金会项目管理不完善，存在以下问题：

(1) 已开展项目存在未签订捐赠协议的情况，2015 年度 11 个项目中，只有“关爱园丁、浙工大教育助学金、临安助学”3 个项目签订了《接受捐赠协议书》，其他 8 个项目为延续项目，均未签订捐赠协议书。建议贵基金会补签捐赠协议。

(2) 实物捐赠手续不规范，助残项目向浙江省残疾人康复中心捐赠医疗器械 10 万元，资金支付给浙江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没有购买医疗器械发票、没有基金会验收单、没有康复中心接收单。建议贵基金会规范实物捐赠手续。

(3) 磐安助学项目拨付浙江省扶贫基金会 40 万元，拨付浙江工业大

学教育基金会 10 万元，没有收到捐赠票据，入账票据不完整。建议贵基金会收取正规的捐赠票据入账。

2、审计发现贵基金会年末净资产 3,993.58 万元,小于原始基金 5,000 万元 1,006.42 万元。建议尽快补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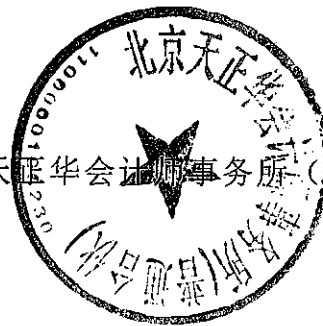
3、审计发现贵基金会成立之后，尚未建立内控制度。建议尽快建立基金会内控管理制度，并付诸实施。

4、审计发现贵基金会财务核算没有建立财务账套，未领取捐赠票据，未完成免税资格认证。建议尽快设置财务核算账套，按照基金会开展项目活动进行项目核算，完善凭证，尽快领取捐赠票据，完成免税资格认证，规范财务核算工作。

5、审计发现贵基金会《章程》规定，理事会每年召开两次，但 2015 年仅在成立之前召开一次。建议今后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召开理事会，并做会议记录，出具纸质版会议决议文件。

6、审计发现贵基金会工作人员全部为兼职人员，并无偿使用发起人中天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办公资产。建议随着业务的扩大，设立专职人员开展日常工作。

北京天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6年3月10日